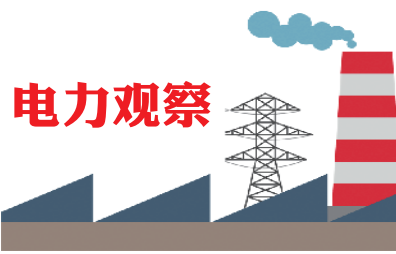


2021年电力中长期签约启幕,发改委文件明确将促成“管住中间、放开两头”格局形成,但配套合同示范文本却仍采用“统购统销”计划模式

中长期电力交易如何对接现货?

■ 本报实习记者 赵紫原



国家发改委近日连发两遍《关于做好2021年电力中长期合同签订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分时段”签约,并明确指出将促成“放开两头、管住中间”(1+X+1)的能源网络格局形成。

对此,业内人士预测,“分时段”签约或是为现货市场建设“铺路”。不过,国家发改委日前发布的配套文件《电力交易中长期交易合同示范文本》(以下简称《合同》)中部分重要条款仍为传统“统购统销”模式,无法实现“分时段”签约目的。“按此执行不能与现货市场对接,也不能和直接交易挂钩,中长期交易市场改革仍需进一步深化。”该人士表示。

中长期市场与现货市场相当于电力市场的“两条腿”

华南理工大学电力经济与电力市场研究所所长陈皓勇认为,今年7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曾印发《电力中长期交易基本规则》(以下简称《规则》),虽然细节上更加完善,但在推进市场建设方面并无实质性进步,而且与8个现货试点的市场改革路径存在割裂。

“本次《通知》与《合同》是对7月发布的《规则》的补充,旨在完善中长期市场,与现货市场无缝对接。那么,中长期市场与现货市场有何联系?”陈皓勇说。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2017年确定浙江等8个省作为电力现货市场试点省份,通过建立“现货发现价格,中长期交易避险”的现代电力市场体系,代替我国执行近70年的发用电计划管理制度。

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研究员冯永晟告诉记者:“整个市场体系具有内在联系,中长期价格实际上是锚定现货价格的,现货市场发现价格,通过价格反映系统运行的真实的状况,同时为中长期交易提供价格基准。”

一位不愿具名的业内专家告诉记者,电力与普通商品最大的区别在于时间价值,同样1度电,凌晨1点与下午6点的价值差别很大。“有了现货市场后,必须将包括中长期在内的所有交易按照现货市场的时间尺度分解为曲线,而且必须在交易形成时就进行分解。”

在华东电力设计院智慧能源室主任吴俊宏看来,成熟电力市场中中长期交易必须带曲线分解,否则现货市场没有物理开展或结算执行的边界条件。现货市场和中期市场应该是相辅相成的,不存在中长期交易为主、现货为辅的说法,二者相当于电力市场的“两条腿”。对此,陈皓勇表示认同:“中长期和现货只是统一市场的两个不同的交易品种,而不是两个不同的市场。”

“两条腿”面临一长一短的失衡风险

记者了解到,《合同》条款并未贯彻电改“9号文”“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核心思想,中长期和现货这“两条腿”正面临“一长一短”的失衡风险。

《合同》明确,甲方为电力用户或售电公司,乙方为发电企业,丙方为电网企业,三方根据交易签订供用电合同和购售电合同。北京鑫诺律师事务所律师展曙光指

出:“电力直接交易中,三方关系很明确,电厂与用户是直接的买卖关系,电网企业是输配电服务提供商,与电厂没有购销关系,与用户没有销售关系。但依据目前的《合同》体系,电网企业向电厂购电后,销售给用户。换言之,《合同》体系与真实交易关系、法律关系不符,其中隐藏着无法避免的法律风险。一旦爆发,将严重影响电力市场建设。”

“直接交易、现货市场交易,类似邮寄快递的流程,快递公司作为渠道商不参与所寄物品的定价和结算。健康的电力市场结算中,电网相当于快递公司,不参与买卖双方的交易。若按照《合同》执行,直接交易沦为“一纸空谈”,中长期市场对现货市场的功能也无从谈起。”上述业内专家补充道。

一位长期从事电力体制改革研究的专家表示:“电力交易的商品是电,电网提供的是输电服务。按交易合同和调度指令操作电网设备,配合完成交易,是电网企业的基本职责。难道用户买一车水果走高速,每笔交易都要‘养路队’跟着?”

在上海电力大学能源电力科创中心常务副主任谢敬东看来,《通知》中的“六签”是在电力现货市场未正式启动前的一些配套规范性政策,避免电力中长期市场的风险,与电力现货市场建设没有关系。

短评

■ 赵紫原

作为保障电力市场高效有序运行的“压舱石”,电力中长期交易及相关规则的制定对加强电力产供储销体系建设,推进电力市场化改革的重要性不言而喻。随着电改不断深入,中长期市场与现货市场的共生、对接诉求正在凸显。

继今年7月印发《电力中长期交易基本规则》后,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不到半年连续下发两份文件完善中长期交易,并力推其与现货市场对接,动作迅速获得肯定,但后续推广的交易合同示范文本却仍采用“统购统销”计划模式,与市场化改革方向背道而驰。

丢掉阻碍改革的挡箭牌

“现货发现价格,中长期交易避险”是成熟、健康电力市场的“两条腿”,作为不同的交易品种,只有互相配合,才能形成市场化价格传导的电力系统。而在中长期市场化改革仍然沿用计划模式的情景下,中长期市场无法与现货市场对接,也与直接交易脱钩,不仅带来法律风险,而且阻碍了电力市场正常有序建设,导致市场运行失衡。

新一轮电改推进至今,中长期市场和现货市场均经历了不同程度的市场化“棒打”,积累了不少经验和教训。既然两个市场相辅相成已是共识,为何还要继续试错走弯路?

今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

电网、调度及其他市场主体的责任亟需明确

电力中长期交易中是否需要电网公司?对此,冯永晟表示,现在的中长期市场中有交割义务的双边交易需要解决输电问题,所以需要电网。“但现货试点是集中式,实际潮流由集中优化决定,其实不需要三方协议。”

“交易是市场主体的事,电网企业当然不能参与。但现在的直接交易又需要电网参与,比如结算点的确定以及合同执行和电网运行的协调、电费结算等,这都是体制改革不到位形成的。”上述电改专家直言。

对于《合同》中“漏洞”的填补问题,上述业内人士表示:“更进一步说,如果交易合同中需要出现一个丙方来加持,唯一选择就是调度机构,不能因为调度机构是电网的一部分,就由电网完全替代。”

该人士解释:“调度为电力系统安全负责,交易需要服从安全,所以调度决定交易本身没错。但目前的问题是,调度不愿提供或者披露系统安全运行的相关信息,完全处于‘灯下黑’的‘信息黑箱’状态,信息披露阻力很大。要想市场化改革顺利推进,亟需明确电网、调度、交易以及市场主体各自的责任。”

关注

我国最大抽蓄电站全部机组并网发电

本报讯 记者王长尧报道:近日,我国最大抽水蓄能电站——安徽绩溪抽水蓄能电站最后一台机组一次并网成功,实现一年六台机组并网发电目标,再次刷新我国抽水蓄能电站安装纪录。

安徽绩溪抽水蓄能电站位于绩溪县伏岭镇境内,由中国能建葛洲坝机电公司承建,总装机180万千瓦,安装6台30万千瓦可逆流式抽水蓄能机组,年发电利用小时2233小时,电站年平均发电量40.20亿千瓦时,超过目前安徽省已有、在建抽水蓄能电站装机容量总和。

葛洲坝机电公司绩溪项目部经理罗楚翔介绍,自今年1月1日首台机组并网发电以来,在疫情冲击项目直线下期长达55天的情况下,电站提前实现“5台机组投产发电、一台机组并网成功”目标,创下6台机组定转子组装完成低于60天、转子组装完成低于50天、定子安装调整验收低于5天、转子吊装到盘车完成低于10天、定子下线完成50天、一年实现“五投一并”等7项业界施工纪录。

国网新源安徽绩溪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总经理黄祖光表示,绩溪抽水蓄能电站6台机组是我国首次自主研发、设计、制造的650米超高水头、高转速、大容量可逆流式抽水蓄能机组,安装工序相比常规电站更复杂。其中,780Mpa级国产高强度钢抽水蓄能电站蜗壳,8段整圆式转子磁轭叠装工艺均是在国内抽水蓄能电站机组安装过程中首次使用。

据了解,绩溪抽水蓄能电站全面投产后,将主要服务华东电网的调峰、填谷、调频、调相、事故备用等,对保障“皖电东送”,以及促进长三角地区能源设施互联互通具有重要意义。

漳泽电力更名晋控电力“十四五”总装机将翻倍

本报讯 记者闫志强报道:12月25日,晋能控股集团旗下三大上市公司之一——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控电力”)正式揭牌。据悉,该公司前身为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1997年6月在深交所挂牌上市。2012年12月,原同煤集团重组漳泽电力,开辟了国内以资本市场为纽带,实现煤电一体化资源整合的先河。目前,晋控电力总资产543.17亿元,总股本30.77亿股,发电总装机容量1081.09万千瓦。

2019年以来,晋控电力营收、利润总额连年增长,创历史新高,连续两年实现“全年红”目标;漳泽2×100万千瓦火电项目即将建成投产,织女星四期、闻喜风电和沁县光伏等一批新能源项目并网发电,总装机规模不断扩大;主要污染物实现100%达标排放,储灰场实现“由灰变黄、由黄变绿、由绿变美”;公司良好的成长性、市场信誉度和合规化运作能力等得到资本市场和投资者高度认可。

据了解,晋控电力未来将不断优化能源结构,多途径实现高质量发展:首先,抢抓我国建设“风光火储多种能源+智慧管控”的智慧能源一体化和“源网荷储输”一体化绿色电源基地示范项目机遇,加快漳泽百万项目项目建设,推动大同—京津唐500kV点对点送出工程、同热三期、塔山三期、漳泽三期、河津三期等前期项目,打造大同、长治、晋南三大绿色电力外送基地。加快发展分布式光伏和分散式风电,拓展生物质、地热、氢能等新兴新能源,参与试点“新能源+储能”“新能源+火电+储能”,到“十四五”末,新能源装机达到1400万千瓦;其次,加强资本运作,注入优质电力资产,提升直接融资能力,“十四五”末电力集团资产证券化率提升至60%。同时,通过煤控电、煤参电、电参煤、煤电互参等多种方式,重组山西省内省外煤电项目,放大煤电联营优势;再次,瞄准“全国电力行业前十”目标,扎实开展对标一流管理提升行动,“十四五”末总资产力争翻一番,总装机容量翻一番,清洁能源装机比重提升10%。

世界首台汽轮机高位布置发电机组投运



图片新闻

12月23日16时16分,由中国能建西北院总承包建设的国华锦界电厂煤电一体化项目三期扩建工程5号机组通过168小时满负荷试运行,标志着世界首台汽轮机高位布置发电机组投运。

锦界三期扩建工程是国家大气污染防治计划重点建设项目,也是西电东送北通道重要电源点,项目建设2台66万千瓦超超临界直接空冷燃煤机组,建成后年均可就地转化煤炭350万吨、发电100亿千瓦时。图为锦界三期扩建工程。

高峰 贾聪聪/图文

中电联发布《2020年1-11月份电力工业运行简况》:

全国发电装机增至21.2亿千瓦

本报讯 实习记者赵紫原报道:中电联近日发布的《2020年1-11月份电力工业运行简况》(以下简称《简况》)显示,截至11月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21.2亿千瓦,同比增长6.8%;全国规模以上电厂发电量6682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0%,增速比上年同期回落1.4个百分点;全国水电、核电、风电等清洁能源完成投资占电源完成投资的92.1%,比上年同期提高10.3个百分点。

《简况》显示,发电装机延续绿色发展趋势,风电和太阳能发电量保持较快增长;除火电和太阳能发电外,其他类型发电设备利用小时均同比增加;全国跨区送出电量保持较快增长;发电基建新增装机同比增加,其中风电和太阳能发电新增装机约占50%;

电源完成投资同比增长,清洁能源完成投资占比提高。

1-11月,“水火核风光”装机分别达3.7亿千瓦、12.3亿千瓦、4989万千瓦、2.4亿千瓦和2.3亿千瓦;前四种电源类型发电量分别为11378亿千瓦时、47096亿千瓦时、3310亿千瓦时、418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9%、0.3%、5%、15%。

1-11月,全国主要发电企业电源工程完成投资4157亿元,同比增长43.5%。其中,水电894亿元,同比增长23.2%;火电448亿元,同比下降28.8%;核电285亿元,同比下降11%;风电2151亿元,同比增长109.9%。

《简况》指出,1-11月,全国基建新增发电生产能力10203万千瓦,同比多投产2597万千瓦。其中,“水火风光”发电比上

年同期多投产740、517、816和795万千瓦,核电比上年同期少投产297万千瓦。

前11个月,全国水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为3627小时,比上年同期增加128小时。全国核电、并网风电、太阳能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6746小时、1912小时、1203小时,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36小时、增加30小时、降低2小时。全国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为3727小时,比上年同期降低129小时。其中,全国共13个省份火电设备利用小时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内蒙古和江西超过4500小时,分别为4771和4582小时,西藏仅为291小时。与上年同期相比,共有20个省份火电利用小时同比下降。

跨区跨省送电方面,1-11月,全国跨区送电完成561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3.5%。其中,华北送华中(特高压)、华北送华东、东北送华北、华中送华东、华中送南方、西北送华北和华中合计、西南送华东分别送电35亿、543亿、460亿、394亿、275亿、1300亿、977亿千瓦时,分别同比增长3%、9.5%、9.9%、11.6%、29.3%、7.4%、0.3%。

分省份看,1-11月,各省送出电量合计14041亿千瓦时,同比增6.1%。其中,内蒙古送出电量1865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9%;云南送出电量1581亿千瓦时,同比下降0.1%;四川送出电量1374亿千瓦时,同比增3.2%;山西送出电量121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6%;宁夏送出电量984亿千瓦时,同比增19.4%;湖北送出电量921亿千瓦时,同比增17.6%。